公司代码:688535　　公司简称:华海诚科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海诚科	688535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东峰	钱云
电话	0518-81066978	0518-81066978
办公地址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	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66号
电子信箱	ir@hhck-em.com	ir@hhck-em.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24,360,760.31	1,402,647,705.52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6,569,832.03	1,039,069,276.16	-2.1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9,075,981.15	155,319,471.96	15.30
利润总额	15,053,709.48	27,684,039.21	-4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74,534.28	24,894,397.40	-4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99,359.30	23,765,447.25	-46.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2,218.37	318,056.38	-959.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3	2.40	减少1.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1	-35.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1	-45.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74	7.94	增加1.80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80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出借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韩江龙	境内自然人	13.93	11,241,799	11,241,799	11,241,799	无	0
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77	10,308,091	10,308,091	10,308,091	无	0
杨森茂	境内自然人	6.68	5,390,171	0	0	无	0
陶军	境内自然人	4.29	3,459,500	3,459,500	3,459,500	无	0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3,257,576	0	0	无	0
成兴明	境内自然人	4.00	3,231,515	3,231,515	3,231,515	无	0
深圳哈勃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0	1,613,837	0	0	无	0
李启明	境内自然人	1.46	1,177,273	0	0	无	0
钱方芳	境内自然人	1.33	1,075,000	0	0	无	0
薛建民	境内自然人	1.11	899,09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董事陶军为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2)韩江龙、成兴明、陶军三人通过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的表决权比例为12.77%,且上述三人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因此韩江龙、成兴明、陶军及连云港德裕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一致行动关系。(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35　证券简称:华海诚科　公告编号:2025-055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18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6,3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3,361,785.8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32,938,214.1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3月31日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2314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海诚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2,201.26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22,932.9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655,922,000.00
减:支付其他发行费用	17,546,986.28
减: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5,278,525.01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32,395,936.27
减:直接投入募集项目资金	87,855,463.18
减:超募资金对外投资	301,761,201.53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8,245,412.18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229,329,299.91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329,299.9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220,000,000.00

注1:截至2025年6月30日,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印花税158,274.12元尚未支付。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已于2023年3月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及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账户类别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20010078801200003208	2,735,577.43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营业部	518900004910888	12,023.2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638293365	12,122.39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科技支行	327060612013000215847	6,569,531.6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57360180803999505	45.17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9,329,299.91	

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7,4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使用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3,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使用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对公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型	60,000,000.00	2023-4-28	2026-4-28	3.30%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科技支行	企业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型	140,000,000.00	2023-5-4	2026-5-4	3.2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分行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型	20,000,000.00	2023-5-5	2026-5-5	3.15%
合计				220,000,000.00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年11月13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收购衡所华威电子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使用全部超募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和自有/自筹资金合计48,000.00万元认购衡所华威电子有限公司30%股权,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以及于2024年11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及《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其收益支付上述股权转让对价共计301,761,201.53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商业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为加快公司票据周转速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涉款项(如应付设备采购款、应付工程款、材料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等),再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商业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共计置换募集资金331.78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披露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表1:

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年半年度)

单位:江苏华海诚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293.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9.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01.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密度集成电路和系统级模块封装用环氧塑封料项目	无	18,402.31	18,402.31	18,402.31	896.01	5,461.53	-12,940.78	29.68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提升项目	无	8,600.00	8,600.00	8,600.00	913.35	6,563.61	-2,036.39	76.32	2025年9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6,000.00	6,000.00	6,000.00	-	-	-6,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002.31	33,002.31	33,002.31	1,799.36	12,025.14	-20,977.17	36.4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	无	-	30,176.12	30,176.12	-	30,176.1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无	-	30,176.12	30,176.12	-	30,176.12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3,002.31	63,178.43	63,178.43	1,799.36	42,201.26	-20,977.17	66.8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3: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高密度集成电路和系统级模块封装用环氧塑封料项目已完成厂房建设、辅助设施安装工程及主体设备采购,整体项目正常推进中。预计该项目可于2025年12月全部安装完成并投入试生产。截至2025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投入5,461.53万元,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及实际经营情况合理、有效使用募集资金,预计截至2025年9月,该项目个别辅助设备采购及产线调试无法完成,因此该项目存在项目延期的风险,针对延期相关事项,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延期相关内容并履行相关审议披露程序。

公司代码:603712　　公司简称:七一二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七一二	603712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海永	周力
电话	022-65388293	022-65388293
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	天津开发区西区北大街141号
电子信箱	712ir@712.cn	712ir@712.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871,457,823.19	8,999,923,860.24	-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65,007,768.92	4,377,345,421.73	-2.5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30,880,496.71	1,201,547,787.04	-47.49
利润总额	-152,183,192.84	55,578,471.78	-37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237,654.45	66,934,747.02	-27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1,308,992.26	54,189,699.37	-34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286,942.32	-230,514,346.9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1.43	减少4.0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2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9	-266.67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9,31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天津智博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31	372,938,300	0	质押	156,627,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8,108,300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97	7,503,300	0	无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0.91	7,030,20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6,957,741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0.81	6,254,51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79	6,128,028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5,377,011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4,740,874	0	无	0
王宝	境内自然人	0.59	4,55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智博科技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5-038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9月19日(星期五)至9月2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712ir@712.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9月26日下午13:00-14:00举行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庞辉先生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马海永先生

董事、财务负责人、总会计师:孙杨女士

独立董事:李姝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9月26日(星期五)下午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五)至9月25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712ir@712.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周力

电话:022-65388293

邮箱:712ir@712.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5-035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上午10:00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庞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合理,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具备丰富的审计服务经验,在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审计要求。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服务,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6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03712　证券简称:七一二　公告编号:临2025-036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9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赔失的12.28%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冻结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强桂英	2006年1月	2004年	2008年6月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继伟	2010年4月	2015年	2015年11月	2024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辛文学	2008年9月	2007年	2014年4月	2021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强桂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度-2023年度	中国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度	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度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度	山东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度	天津七一二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3-2024年度	福建创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度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4年度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孙继伟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	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度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度	天津七一二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度	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辛文学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2024年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3年	河南能煤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年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2024年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2024年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2024年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4年	天津七一二移动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二、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年	2024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06	106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3	53	-

公司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159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106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53万元,与上年同期持平),定价原则未发生变化。公司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2025年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上市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